

## 國立中正大學管理學院研究成果獎勵要點

90年12月4日第114次院教評會通過  
90年12月26日第36次院務會議通過  
91年3月12日第204次校教評會備查  
91年5月28日第207次校教評會修正通過  
93年10月26日第154次院教評會修正通過  
93年11月10日第46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93年12月14日第234次校教評會備查  
97年3月18日第205次院教評會修正通過  
97年3月25日第64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97年6月25日第68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97年12月30日97學年度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98年5月5日台高(三)字第0980074439號函核備  
99年10月12日第236次院教評會修正通過  
99年10月26日第73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99年11月15日99學年度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3月19日第80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9月30日102學年度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9月13日第290次院教評會修正通過  
105年11月8日第96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3月21日第98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3月27日105學年度第4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0月15日第317次院教評會修正通過  
108年12月25日第111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3月23日108學年度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中正大學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追求學術卓越並鼓勵本院教師積極執行跨領域學術研究及國際學術合作研究，以提昇本院國際知名度，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由本院自籌收入支應，並依國立中正大學編制內教師及研究人員本薪（年功薪）、加給以外之給與及編制外人員人事費、編制內行政人員工作酬勞支應原則辦理。
- 三、本院服務滿一年（含）以上之編制內專任教師，且過去二年內符合下列條件者：
  - (一)教學：每學期授課時數須達教育部所規定之標準；其時數之計算方式（得檢附相關資料），依本校教務會議之相關決議辦理。
  - (二)服務：擔任校、院或系（所）委員會成員，積極推動校、院或系（所）務工作。
  - (三)輔導：對學生之學業、生活擔任輔導工作。
  - (四)研究：曾執行經由研發處認定並獲得補助之建教合作研究計畫或科技部研究計畫，且曾以中正大學名義發表論文於相關領域之頂尖期刊(名單如附件)或 SSCI、SCI、TSSCI 期刊，或取得專利，或技術移轉產業界使用或經嚴格審查制度之專書等研究成果。
- 四、申請人須於三月一日前檢具相關資料及已刊登文章之抽印本或影本，或專書、或專利、或技術移轉產業界使用相關證明文件，向本院提出申請。每位教師每年申請獎勵之獎項以一件為限，且已獲本校獎勵之研究成果不得重覆申請。
- 五、每位得獎教師，依獲獎類別頒發獎牌乙面，頂尖期刊優先發給新台幣二十萬元。除發表於非排名在前百分之二十五（含）Q1 之 SCI 期刊及 TSSCI 期刊者外，其餘獲獎者另頒發獎金，獎金視當年度經費而定，而排名在前百分之二十五（含）Q1 之 SCI 期刊及不限排名 SSCI 期刊論文以新台幣三萬元為上限，共同申請者則平分獎金。有嚴格審查之學術專書，且需經院教評會審查通過者，以新台幣二萬元為上限，共同申請者則平分獎金。向歐盟、美國、日本等國申請通過之發明型專利以新台幣一萬元為上限，共同申請者則平分獎金。建教合作計畫以計畫經本校抽成之管理費金額為計算基準(由計畫主持人提出申請)，過去二年計畫管理費超過新台幣三十萬元者，每十萬元以獎勵新台幣五千元為上限(不足十萬元之部分不計)。每年獎勵總金額以新台幣一百萬元為上限。
- 六、教師申請之各項獎勵，如有掠奪式出版，經各系初審及院教評會審核屬實者，將不予獎勵。
- 七、本要點經院務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國立中正大學管理學院頂尖期刊名單

類別 Category	期刊名稱 Journal Name
一般管理領域 (含策略、國際企業、組織、人力資源) General Management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財務領域 Finance	Journal of Finance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Review of Financial Studies
行銷領域 Marketing	Journal of Marketing
	Journal of Marketing Research
	Journal of Consumer Research
會計領域 Accounting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The Accounting Review
資訊管理領域 Information Management	MIS Quarterly
	Information Systems Research
	Journal of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s
作業管理領域 Operations Management	Management Science
	Operations Research
	Journal of Operations Management
經濟領域 Economics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Econometrica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 國立中正大學管理學院 108 學年度研究成果獎勵申請表

一、申請獎勵之研究成果（限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 2 年內，且未重複申請校內其他獎勵者）：

論文/專書/專利名稱 (含出版年月)	
建教合作計畫(含年月)	
申請獎勵種類 (每位教師每年申請獎勵之獎項以一件為限)	<input type="checkbox"/> 頂尖期刊：最高新台幣 20 萬元獎勵金及獎牌一面。 <input type="checkbox"/> 排名在前百分之二十五（含）Q1 之 SCI 期刊及不限排名 SSCI 期刊：最高新台幣 3 萬元獎勵金及獎牌一面。 <input type="checkbox"/> 專書：最高新台幣 2 萬元獎勵金及獎牌一面。 <input type="checkbox"/> 專利：最高新台幣 1 萬元獎勵金及獎牌一面。 <input type="checkbox"/> 非排名在前百分之二十五（含）Q1 之 SCI 期刊及 TSSCI 期刊：獎牌一面。 <input type="checkbox"/> 建教合作計畫：過去二年計畫管理費超過新台幣 30 萬元者，每 10 萬元以獎勵新台幣 5 千元為上限(不足 10 萬元之部分不計)。
研究成果證明文件	已刊登文章影本及屬於頂尖期刊、SSCI(含排名)、SCI(含排名)、TSSCI 期刊之證明、或專書(有嚴格審查之學術專書，且需經院教評會審查通過)、或專利(向歐盟、美國、日本等國申請通過)、或建教合作計畫以計畫經本校抽成之管理費等相關證明文件。
申請人簽名	本人提供之文件屬實，且未重複申請校內其他獎勵。 申請人簽名：_____

註 1: 建教合作計畫類免填。註 2: 專書、專利、建教合作計畫等類別免填。

## 二、系所初審：

是否符合「國立中正大學管理學院研究成果獎勵要點」規定：

(一)服務滿 1 年（含）以上之專任教師(計算至 108 年 1 月 31 日)。

(二)過去 2 年內符合下列條件(計算至 108 年 1 月 31 日)：

- 1.教學：每學期授課時數須達教育部所規定之標準；其時數之計算方式，依本校教務會議之相關決議辦理。
- 2.服務：擔任校、院或系（所）委員會成員，積極推動校、院或系（所）務工作。
- 3.輔導：對學生之學業、生活擔任輔導工作。
- 4.研究：曾執行經由研究處認定並獲得補助之建教合作計畫或科技部研究計畫。並由申請人檢附擔任計畫主持人之計畫證明文件。

(三)申請獎勵之論文是否有重複申請情形，及所附證明文件是否正確。

初審結果：符合    不符合    系所主管：\_\_\_\_\_ (簽章)